

证券代码：871644

证券简称：精典汽车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四川精典汽车服务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 月 6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通讯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左静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四川精典汽车服务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2,36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3258%。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3 年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资产抵押及担保事项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已 2022 年 12 月 22 日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3 年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资产抵押及担保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2,36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已于 2022 年 12 月 22 日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2,36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已于 2022 年 12 月 22 日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5）。

2. 议案表决结果：

子议案 3.1：《与过去 12 个月内原控股股东、原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关联交易》

普通股同意股数 28,451,31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子议案 3.2：《与股东太平财产保险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普通股同意股数 36,96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子议案 3.3：《与股东四川勇拓精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普通股同意股数 26,00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子议案 3.4：《与股东四川天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的关联交易》

普通股同意股数 42,36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应回避表决的情况如下：

子议案 3.1：《与过去 12 个月内原控股股东、原实际控制人控制

的企业关联交易》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杨毫、杜红和杨宇皓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东共持有公司股份 13,908,687 股。

子议案 3.2：《与股东太平财产保险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太平财产保险有限公司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东共持有公司股份 5,400,000 股。

子议案 3.3：《与股东四川勇拓精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四川勇拓精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唐智勇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东共持有公司股份 16,356,000 股。

子议案 3.4：《与股东四川天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的关联交易》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对该子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四川精典汽车服务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四川精典汽车服务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9 日